

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10:00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12: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宁夏大远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银川德胜工业园区丰庆西路 16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五) 审议《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六) 审议《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 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十一) 审议《关于对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十二)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说明〉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8-004)、《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17日9:00-18: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小红

电话：0951-7829701

传真：0951-7829789

地址：银川市德胜工业园区丰庆西路16号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